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南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59)

(ASX 股份代號：WNI)

海外監管公告 季度活動報告

以下為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是日於 ASX Limited 發表之本公司季度活動報告全文。

承董事會命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錦坤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陸健先生及陳錦坤先生(為執行董事)，及劉國權先生、Uwe Henke Von Parpart 先生及葉國祥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季度活動報告 — 二零一一年六月

摘要

- Brockman Resources Limited (Brockman) 之收購要約於取得已發行股份之 55.33% 後於六月十五日完結。
- FerrAus Limited (FerrAus) 之收購要約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失效。
- 中國雲南省之大馬尖山礦場項目將持續勘探。

概覽

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奠定了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ASX : WNI ; 香港聯交所 : 0159) 之重要發展。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已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Wah Nam International Australia Pty Ltd (Wah Nam Australia) 成功於收購中進一步收購 32.99% 股權，持有 Brockman (ASX : BRM) 之累積股權達致 55.33%。Brockman 已於同日成為華南之附屬公司。

收購要約

Wah Nam Australia 同時提出兩項收購要約，以透過全股份出價收購本集團(即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尚未擁有之所有 Brockman 及 FerrAus (ASX : FRS) 流通在外股份。有關出價人聲明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提交及寄發，標誌著收購要約正式開始。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ARBN 143 211 867
ASX 代號 : WNI
香港聯交所代號 : 159

總辦事處
香港
上環
干諾道中 168-200 號
信德中心西座
28 樓 2805 室

澳洲註冊辦事處
C/- Barringtons Your Business
Advisors
Barrington House
283 Rokeby Road
SUBIACO WA 6008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Wah Nam Australia已成功積累Brockman之合共55.33%股權，Brockman因而於該日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根據Brockman股份之收購要約，本公司已向接納要約之Brockman股東發行及配發合共1,432,980,840股普通股(相當於Brockman股權約32.99%)。Warren Beckwith先生(Wah Nam Australia董事)及Hendrianto Tee先生(本公司之投資總監)獲委任為Brockman董事會之非執行董事。Brockman及本公司共同於六月十七日向澳洲證券交易所確認對Brockman現有業務策略之承諾，將Marillana項目發展為一項重大及可行之鐵礦項目。

Brockman之收購要約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宣佈為無條件，其後代價分批支付。所有Brockman收購要約之相關代價股份已於本季發行。Brockman之管理專長對華南與Brockman合併相當重要，董事會衷心希望日後之投資項目可取得協同效益。Brockman之控制權改變後，業務仍如常經營。

Brockman團隊仍在進行具融資可行性之可行性研究(BFS)，目標為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完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FerrAus刊發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向Atlas Iron Limited (Atlas)進行資產收購及配售交易。建議資產收購事項涉及FerrAus以每股0.65澳元之視作發行價發行121,846,154股FerrAus股份，向Atlas收購東南皮爾巴拉鐵礦石資產；而配售交易則涉及Atlas認購以每股0.65澳元之發行價發行之37,439,785股FerrAus股份，為FerrAus籌集24,300,000澳元。於資產收購及配售交易(有關交易須獲FerrAus股東之批准完成)時，Atlas將提出每4股FerrAus股份獲發1股Atlas股份之要約認購其尚未擁有之餘下FerrAus股份。因FerrAus刊發該公告，華南已援引使收購要約無效之條件，FerrAus之收購要約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失效。作為FerrAus之16.4%股東，本公司已就建議資產收購及配售交易提出反對。

現金狀況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本集團之綜合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565,100,000港元。



採礦業務

綠春鑫泰礦業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產品銷售現金收入約人民幣 2,500,000 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人民幣 2,200,000 元)來自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Smart Year Investments Limited (大馬尖山礦場之擁有人及經營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雲南電網公司於本公司之礦場實施限電，以便安裝及改變發電站至本公司礦場之供電路線以方便輸電，最終目的為提高及增加供應量。因此，每日只有 200 千瓦電力輸往本公司之礦場，遠低於礦石處理廠之指定作業範圍。銅礦生產於二零一一年二月起因供電減少而暫停。根據省供電公司之最新通知，由於大馬尖山地區之雨季，令安裝工作延遲，預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底完成。由於本集團之計劃在本年度仍繼續專注於勘探活動，故電力供應暫時中斷對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整體生產計劃並無重大影響。此外，大馬尖山礦場所帶來之收益僅佔本集團整體收入之一小部分，故管理層認為，礦場營運之收益短暫收窄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狀況構成影響。管理層預期於今年九月初之生產將回復正常。

同時，本公司亦已投放多台壓碎強度更高之新軋篩機，以提升產量及減少浪費。全部機器安裝經已完成。綜合而言，於電力供應量有所提升後，管理層相信，本集團之未來產能將大大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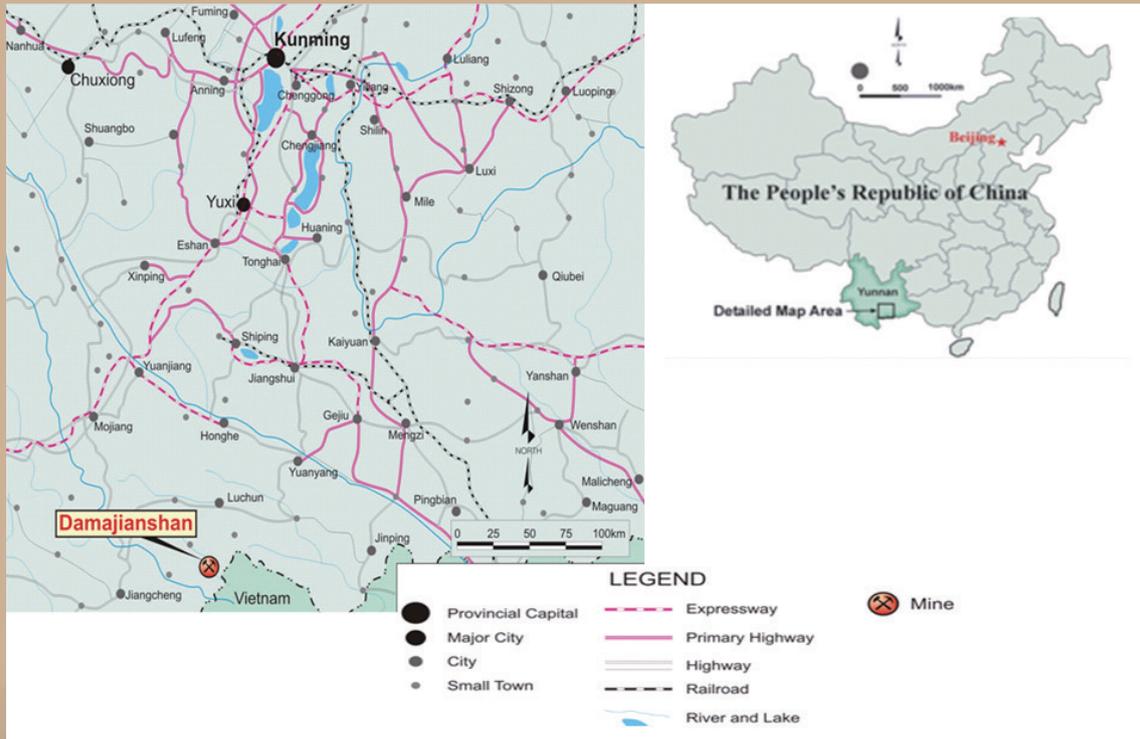
於本季度，本公司已進行環境及安全評估，亦已編製明確之書面安全措施守則，提醒礦工注意礦場及廠房內所有可能有危險之地點。礦場安全分析將作為改善開採設計以提升工人職業安全之指引。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與採礦業務有關之生產現金開支約為人民幣 2,300,000 元。與勘探活動有關之現金開支約為人民幣 300,000 元。



大馬尖山礦場位於中國雲南省綠春縣騎馬壩鄉，鄰近中國與越南邊境。採礦權涵蓋合共3.67平方公里。

大馬尖山礦場地圖



本公司於季內繼續進行其於二零零九年底起恢復之勘探活動。勘探活動之目標是尋找額外資源量，以支持本公司之進一步擴充計劃。本公司現正計劃進行新鑽探工作及作出詳細普查與範圍界定方案，以更明確界定採礦租約內之岩性、品位及組合。

於本季度，本公司已採用聲頻大地電場法及電磁勘探法進行地質測量。於本季度，管道之勘探前推合共359.35米。縱使供電暫時減少導致生產水平降低，然而，勘探及地質測量活動並無因而受到影響。本公司預期下一季度將繼續進行進一步之鑽探及地質測量工作。



合資格人士聲明

本報告所載有關大馬尖山礦場勘探結果、礦產資源或可採儲量之資料已經本公司之顧問(自僱人士) Christopher Arndt 先生審閱。Arndt 先生為澳大利亞採礦冶金學會資深會員，對相關之考慮中礦化類形及礦藏種類具有充足之經驗，所從事之活動符合要求二零零四年版本之「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的報告規則」之合資格人士要求。Arndt 先生同意報告以現用之形式及文意引用本資訊。

Brockman Resources Limited

Marillana 項目活動

在 Evans and Peck 之協助下，本公司正進行具融資可行性之可行性研究 (BFS)，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完成。Brockman 已繼續整合 Marillana 項目具融資可行性之可行性研究之詳細輸入參數，而項目計劃詳情已進行策略性內部審閱，根據最新前期工程設計 (FEED) 工程、採購量及估計結果釐定最新項目時間表。Brockman 之目標為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開展早期地盤工作。取得所有項目建設批准後，現階段根據經更新之整體建設項目，加工廠房將於二零一四年第二季完成。UGL Resources Pty Ltd (UGL) 亦繼續符合 BFS 之完成目標，正處於前期工程設計階段。

項目管理承辦商 (PMC) 將於前期工程設計完成後開始進行正式招標程序，而在作出正面財務投資決定 (FID) 後，Brockman 之目標為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完結時取得回報。

Marillana 採礦及冶金

Brockman 一直依據 150 噸具代表性之礦物樣本以進行試驗工廠獲利測試，該樣本足以反映首六年之工廠礦料。最終品位及回采率均已超出先前於 Marillana 界定可行性研究 (DFS) 過往所使用之準則。試驗工廠之回采率有所改善、保留產品品位高於 61% 鐵，而鋁及矽之結合品位亦達 9.2%。總體回采率通過沉澱分離設備已增至 74%，其中，鐵的回采率為 87%。磷及硫磺之水平分別維持於 <0.08% 及 <0.02% 之低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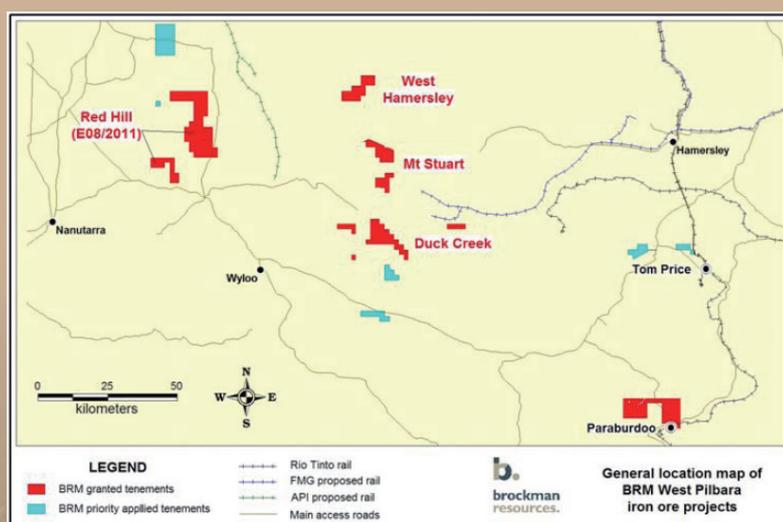
Marillana 鐵道及港口

Sinclair Knight Merz (SKM) 繼續落實 South West Creek Port 界定可行性研究之輸入參數，研究已提交予 NWI 之成員公司審閱，界定可行性研究之最終發表日期預計為二零一一年第三季。Evans and Peck 已獲委任，負責提交港口項目付運執行計劃，其將用以考慮及發展優先項目付運選擇之全面報告。

本公司正就 Marillana 項目之點對點鐵道、港口交通、以及運輸及市場推廣服務安排之商業及法律範疇與 Fortescue Metals Group Ltd (FMG) 繼續進行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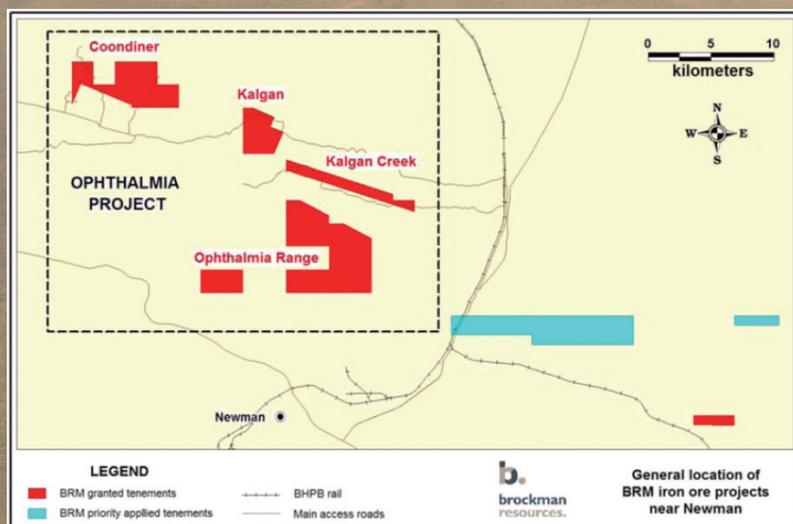
地區性鐵礦石項目勘探

圖1 – West Pilbara 礦業權



已就 West Pilbara Hub 之 Duck Creek 及 West Hamersley 項目編製 120 孔填展鑽探項目，亦已就位於 Duck Creek 及 West Hamersley 間之 Mt Stuart 項目地區規劃 40 孔鑽探項目。於六月已獲授 Mt Stuart 以西約 60 公里之 Red Hill 勘探牌照 E08/2011，且正進行製圖工作(圖 1)。

圖2 – Ophthalmia 項目



就 Ophthalmia 項目而言，勘探製圖已於 Coondiner (66% 鐵)、Kalgan Creek (66% 鐵) 及 Ophthalmia Range (57% 鐵) (見圖 2) 識別 DSO 品位礦化。31 個已收集之表面樣本中，20 個檢驗出超過 55% 鐵，六個樣本超出 60% 鐵(圖 2)。



Brockman 合資格人士聲明

本報告內有關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之資料乃根據 I Cooper 先生、J. Farrell 先生及 A Zhang 先生編製之資料為基礎。

礦物儲量聲明乃按照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的報告規則(JORC 規則 — 二零零四年版本)所界定之指引編製。礦產資源量乃由 Golder Associates 之 Iain Cooper 編製，彼乃澳大利亞採礦冶金學會之成員。Cooper 先生對有關考慮中礦化類形及礦藏種類之礦石儲備估計具有充足之經驗，符合要求二零零四年版本《澳大利亞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的報告準則》之合資格人士要求。Iain Cooper 同意報告以現用之形式及文義引用 Brockman 公開之資料。

J Farrell 先生為澳大利亞採礦冶金學會之成員及 Golder Associates Pty Ltd 之全職僱員，其根據 Brockman 所提供之數據及地質分析製作礦產資源量估計。Farrell 先生對有關之考慮中礦化類形及礦藏種類具有充足之經驗，所從事之活動符合要求二零零四年版本《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的報告規則》之合資格人士要求。Farrell 先生同意報告以現用之形式及文義引用其資訊。

A Zhang 先生為澳大利亞採礦冶金學會之成員及 Brockman Resources Limited 之全職僱員，提供地質分析及鑽孔資料，供估計礦產資源量之用。Zhang 先生對有關之考慮中礦化類形及礦藏種類具有充足之經驗，所從事之活動符合要求二零零四年版本《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的報告規則》之合資格人士要求。Zhang 先生同意報告以現用之形式及文義引用其資訊。

本報告所載有關 Marillana 及本公司附屬公司 Brockman Resources Limited 其他項目之資料(包括合資格人士聲明)乃轉載自 Brockman 之經刊發季度報告。



豪華轎車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豪華轎車租車及機場穿梭巴士業務收入約為 30,700,000 港元，較去年同季增加約 24%。收入增加乃由於香港及中國旅遊業蓬勃，帶動兩地對豪華轎車租車服務之需求於本季度激增所致。然而，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開始出現通脹壓力刺激燃料消耗量及員工成本上升，抵銷了上述部份增加。本公司預期，有關通脹壓力將繼續削弱該分部之毛利率。本公司將監察情況及製訂最佳業務策略，以不時優化整體毛利率。

公司簡介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ARBN 143 211 867

執行董事：

陸健
陳錦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國權
Uwe Henke Von Parpart
葉國祥

公司秘書

陳錦坤

Wah Nam International Australia Pty Ltd

ACN 134 696 727

董事：

陸健
陳錦坤
Warren Talbot Beckwith
歐陽世傑

公司秘書

Bryn Scott

過戶登記處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28 號
金鐘滙中心 26 樓

澳洲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Computershare Investor Services Pty Limited
Reserve Bank Building
Level 2, 45 St George's Terrace
Perth, Western Australia, 6000

股份詳情

已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5,355,416,325 股已發行繳足股款股份
15,000,000 份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屆滿之上市購股權

於本報告日期：

5,359,279,403 股已發行繳足股款股份
15,000,000 份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屆滿之上市購股權

非掛牌證券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5,000,000 份已授出非上市購股權

- | | |
|---------------------------------|--------------|
| — 9,000,000 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七日屆滿之購股權 | 行使價 1.164 港元 |
| — 27,000,000 份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日屆滿之購股權 | 行使價 1.240 港元 |
| — 39,000,000 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日屆滿之購股權 | 行使價 2.00 港元 |

承董事會命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錦坤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詞彙表

ASX	ASX Limited ACN 008 624 691，或金融產品市場澳洲證券交易所(視情況而定)
Brockman	Brockman Resources Limited ACN 009 372 150
本公司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ARBN 143 211 867，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於香港聯交所及ASX上市之公司
FerrAus	FerrAus Limited ACN 097 442 529
本集團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其聯營公司及附屬公司
香港聯交所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或金融產品市場或香港聯交所(視情況而定)
Marillana 項目	Brockman位於Hamersley Iron省之旗艦項目所擁有之100% Marillana 鐵礦石項目
Perryville Group	Perryville Group Limited，同時經營豪華轎車服務及機場穿梭巴士業務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Smart Year Investments Limited	Smart Year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採礦業務90%權益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收購要約	(i) 本公司透過Wah Nam Australia提出以收購本公司尚未擁有之所有Brockman Resources Limited繳足股款普通股之要約； (ii) 本公司透過Wah Nam Australia提出以收購本公司尚未擁有之所有FerrAus Limited繳足股款普通股之要約之統稱
Wah Nam Australia	Wah Nam International Australia Pty Ltd ACN 134 696 727

附錄 5B

採礦勘探實體季度報告

於 01/07/96 採用 源自附錄 8 於 01/07/97、01/07/98、30/09/01、01/06/10、17/12/10 修訂

實體名稱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ABN

截至以下日期止季度(「本季度」)

ARBN 143 211 867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綜合現金流量表

經營活動相關現金流量

1.1	產品銷售及相關債務人收入	
1.2	支付	(a) 勘探及評估
		(b) 開發
		(c) 生產
		(d) 行政開支及其他營運資金
1.3	已收股息	
1.4	已收利息及其他性質類似項目	
1.5	已付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1.6	已付所得稅	
1.7	其他(重要項目請提供詳情)	
	1.7 (a) Brockman Resources Limited 之	
	收購相應成本	
	1.7 (b) 豪華轎車租車及機場穿梭巴士服務收入	

本季度 千港元	年初至今 (六個月) 千港元	
2,994	9,658	
(28,661)	(29,098)	
—	—	
(2,761)	(7,001)	
(40,775)	(86,285)	
—	—	
4,823	4,988	
(292)	(527)	
(1,157)	(1,157)	
(17,867)	(17,867)	
30,681	65,822	
(53,015)	(61,467)	
投資活動相關現金流量		
1.8	支付以購買：	(a) 礦區
		(b) 股權投資
		(c) 其他固定資產
1.9	銷售下列各項之	(a) 礦區
	所得款項：	(b) 股權投資
		(c) 其他固定資產
1.10	給予其他實體之貸款	
1.11	其他實體償還貸款	
1.12	其他(重要項目請提供詳情)	
	1.12(a) 收購附屬公司 — 扣除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	
	價物	
482,964	482,964	
479,898	482,651	
1.13	結轉經營及投資現金流量總額	421,184

附錄 5B

採礦勘探實體季度報告

1.13 承前經營及投資現金流量總額	426,883	421,184
融資活動相關現金流量		
1.14 發行股份、購股權等之所得款項	—	—
1.15 出售被沒收股份之所得款項	—	—
1.16 借貸之所得款項	7,984	9,916
1.17 償還借貸	(5,124)	(9,128)
1.18 已付股息	—	—
1.19 其他(重要項目請提供詳情)	—	—
融資現金流量淨額	2,860	788
所持現金增加淨額		
1.20 季初/年初至今現金	127,940	135,590
1.21 項目 1.20 之匯兌調整	7,427	7,548
1.22 季末現金	565,110	565,110

支付予實體董事及董事聯繫人士之款項

支付予實體之相關實體及相關實體之聯繫人士之款項

	本季度 千港元
1.23 支付予項目 1.2 所列各方之款項總額	612
1.24 授予項目 1.10 所列各方之貸款總額	—

1.25 理解交易所需說明

董事袍金及執行董事酬金

非現金融資及投資活動

2.1 對綜合資產及負債有重大影響但不涉及現金流量之融資及投資交易詳情

合共 1,432,980,840 股本公司普通股已發行及配發予
已接納收購要約之 Brockman 股東。

2.2 其他實體確立或增加彼等於呈報實體擁有權益之項目份額之支出詳情

不適用

可動用融資額度

加入理解狀況之所需附註。

	可動用金額 千港元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3.1 貸款額度	35,000	25,800
3.2 備用信貸安排	—	—

估計下季現金流出

	千港元
4.1 勘探及評估	(160,030)
4.2 開發	—
4.3 生產	(2,385)
4.4 行政開支、其他營運資金及專業費用	(50,504)
總計	(212,919)

現金對賬

季末現金(如同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與賬目內相關項目之對賬如下。

	本季度 千港元	上季度 千港元
5.1 手頭及銀行現金	147,316	127,940
5.2 通知存款	413,815	—
5.3 銀行透支	—	—
5.4 其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分佔聯營公司現金)	3,979	—
總計：季末現金(項目 1.22)	565,110	127,940

開採礦業權權益變動

	礦業權編號	權益性質(附註(2))	季初權益	季末權益
6.1 已放棄、減少或失效之開採礦業權權益	E08/2015	申請取消	100%	—%
	E46/0778	申請取消	100%	—%
	E47/2164	申請取消	100%	—%
	E47/1822	申請取消	100%	—%
	E47/2407	申請被拒	100%	—%
6.2 已收購或增加之開採礦業權權益	E45/3931	申請	—%	50%
	E08/2297	申請	—%	100%
	P08/0628	申請	—%	100%
	P08/0629	申請	—%	100%

+ 定義見第 19 章。

於本季度結算日之已發行及掛牌證券

說明包括利率及任何贖回或轉換權連同價格及日期。

	總數	已掛牌數目	每份證券之發行價(見附註3)	每份證券之已繳足金額(見附註3)
7.1 優先 ⁺ 證券 (說明)				
7.2 季內變動 (a) 透過發行事項增加 (b) 透過退還資本、 購回、贖回減少				
7.3 ⁺ 普通證券	5,355,416,325	5,355,416,325		
7.4 季內變動 (a) 透過發行事項增加 (b) 透過退還資本、 購回減少	1,432,980,840	1,432,980,840		
7.5 ⁺ 可轉換債務證券 (說明)				
7.6 季內變動 (a) 透過發行事項增加 (b) 透過已到期、已轉 換證券減少				
7.7 購股權 (說明及換算率)	9,000,000 27,000,000 39,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行使價 1.164 港元 1.240 港元 2.000 港元 0.2 澳元	到期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日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7.8 季內已發行				
7.9 季內已行使				
7.10 季內已到期				
7.11 債權證 (僅列出總數)				
7.12 無抵押票據 (僅列出總數)				

合規聲明

- 1 本聲明乃根據符合公司法所界定會計準則或其他 ASX 所接納準則(見附註 5)之會計政策編製。
- 2 本聲明已／並未(請刪除其中一項)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所披露事宜。



簽署：

.....
(公司秘書)

日期：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姓名(正楷)：..... 陳錦坤

附註

- 1 季度報告提供知會市場上季實體業務融資方式及對其現金狀況影響之基準。實體可在隨附於本報告之附註中披露額外資料。
- 2 「權益性質」(項目 6.1 及 6.2)包括報告期內已收購、行使或失效之開採礦業權權益之認購權。倘實體參與訂立合營協議，而協議載有將更改其於開採礦業權百分比權益之先決條件，則其應於項目 6.1 及 6.2 之指定清單內披露百分比權益變動及先決條件。
- 3 已發行及掛牌證券 繳足股款證券毋須於項目 7.1 及 7.3 提供發行價及繳足金額。
- 4 AASB 6：勘探及評估礦產資源量及 AASB 107：現金流量表所載釋義及條文均適用於本報告。
- 5 會計準則 例如，ASX 將接納對外國實體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倘所採用準則並無規範某主題，則必須遵守有關主題之澳洲準則(如有)。